

中共广西壮族自治区 纪律检查委员会文件

桂纪通〔2020〕12号



中共广西壮族自治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关于四起违规吃喝、违规发放津贴补贴、私车公养等 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典型问题的通报

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和自治区党委深化作风建设部署要求，锲而不舍、持续发力纠治“四风”，强化违规吃喝、违规发放津贴补贴、私车公养等隐形变异问题整治，教育引导党员领导干部时刻绷紧作风纪律之弦，不断巩固拓展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成果，现将查处的四起典型案例通报如下。

南宁市武鸣区委原书记韦敏宏违规吃喝问题。2016年6月至2019年4月，韦敏宏担任武鸣区委书记期间，经常出入私营企业

主的私人会所接受宴请。此外，韦敏宏还存在其他严重违纪违法问题。韦敏宏受到开除党籍、开除公职处分，涉嫌犯罪问题移送司法机关依法处理。

贵港市交通运输局原党组书记、局长区杰违规吃喝问题。

2017年5月，时任贵港市交通运输局党组书记、局长区杰在南京市参加培训期间，先后接受私营企业主邹某某、易某某的宴请。此外，区杰还存在其他违纪违法问题。区杰受到开除党籍、开除公职处分，涉嫌犯罪问题移送司法机关依法处理。

龙州县城乡综合执法管理局党组书记、局长，县征地拆迁工作办公室主任刘德宏违规发放津贴补贴问题。2015年6月至2019年期间，县征地拆迁工作办公室违规发放加班补助、巧立名目发放春节过节费、制作虚假差旅表发放津贴补贴，共计171884元，其中刘德宏共计领取27040元。刘德宏对此负主要领导责任。此外，2016年至2018年期间，刘德宏重复领取差旅费共计4400元。刘德宏受到党内警告处分，违纪所得被予以收缴。其他相关责任人受到相应处理，违纪所得被予以收缴。

东兴市电商物流和博览服务中心主任姚起权私车公养问题。

2014年12月至2016年3月，姚起权担任东兴市博览事务办公室主任期间，使用公款支付其私家车维修、保养费共计9270元，使用公务加油卡为其本人及他人的私家车加油共计16574.61元。姚起权受到党内警告处分，违纪所得被予以收缴。

以上查处的四起典型案例，有的违规出入私人会所，贪图享乐；有的借培训之机，接受宴请、大吃大喝；有的虚列开支，谋取违规福利；有的用公款为私家车消费“买单”，搞“车轮腐败”。这些党员干部对党的纪律不在乎、不敬畏，我行我素、破纪破规，受到严肃处理，教训极为深刻。各级党员干部特别是领导干部要牢固树立“四个意识”，向党中央看齐对标，不仅要发挥示范作用，带头反对“四风”，破除特权思想，形成“头雁效应”；还要担当起领导责任，认真谋划、真抓严管，坚决纠正管辖范围内的作风问题。

作风建设永远在路上，纠正“四风”绝不能有丝毫松懈，必须一以贯之、坚定不移抓下去。全区各级党组织要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纠正“四风”、加强作风建设的重要指示精神，切实担负起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，严格认真对本地区、本单位、本部门“四风”问题进行自查自纠，加强对所管理的领导干部特别是主要领导干部的全面监督、日常监督，教育引导主动说明情况、说清问题，督促立行立改、限期整改，以钉钉子精神持之以恒正风肃纪，管出习惯、化风成俗。各级纪检监察机关要坚持把监督挺在前面，以开展违规吃喝和违规发放津贴补贴专项整治工作为契机，紧盯“一把手”这个关键少数，加强监督检查，精准执纪问责，深入整治“一桌餐”、“不吃公款吃老板”、转嫁隐匿接待费用、变相发放津贴补贴、私车公养等隐形变异问题，对查

处的典型案例点名道姓通报曝光，强化教育警示、以案促改，坚决防止不正之风反弹回潮，为全区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、决战脱贫攻坚提供优良作风保障。

中共广西壮族自治区纪律检查委员会

2020年7月31日

(此件公开发布)

抄送：中央纪委办公厅、宣传部、党风政风监督室、第七监督检查室。
自治区党委、自治区人民政府。
各市、县党委和人民政府，自治区党委和自治区级国家机关
各委办厅局，各人民团体，各高等学校。

中共广西壮族自治区纪委办公厅

2020年7月31日印发

